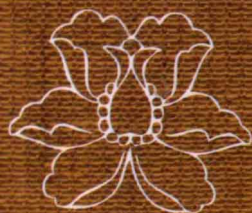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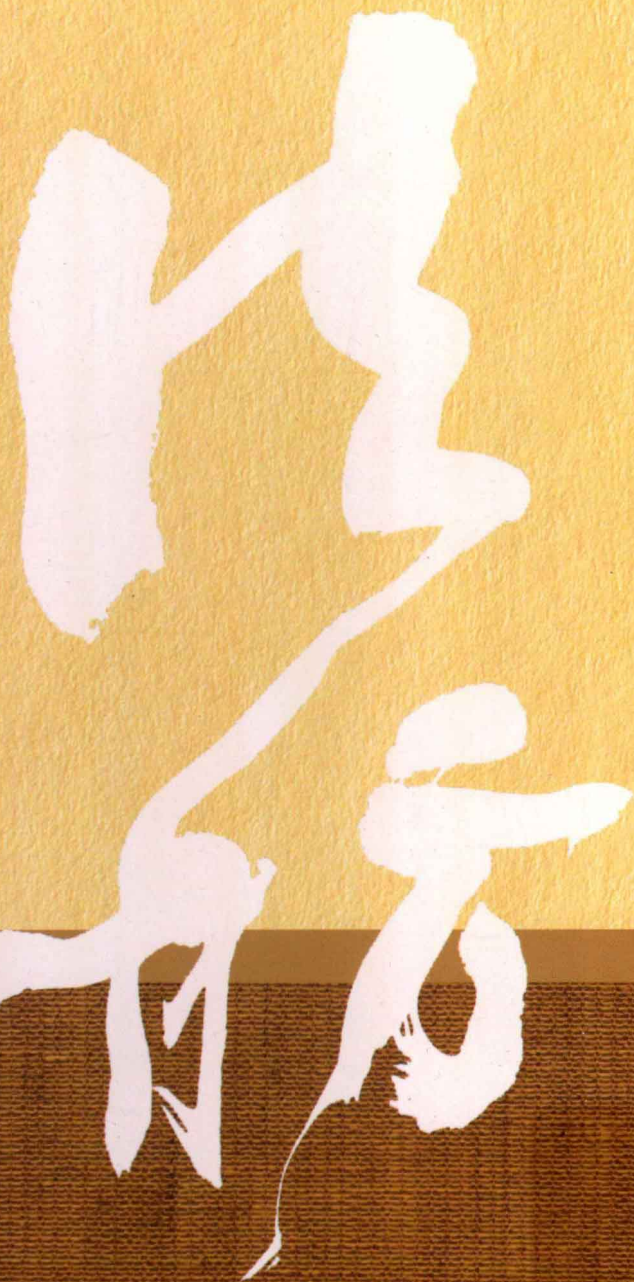


法舫大師文集

法舫大師 著

第四卷 研學・儀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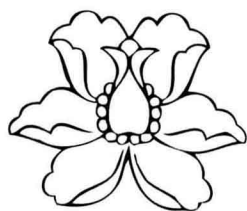


法舫大師文集



第四卷 研學・儀制

法舫大師 著





法舫大師文集 / 法舫大師著. -- 初版.--

高雄市：佛光，2013.01

冊；公分.-- (佛光文選叢書；5415-5420)

ISBN 978-957-457-359-2(全套：精裝)

1.佛經

221

102002069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☐ 作者 | 法舫大師 | ☐ 傳真 | (07) 六五八三五四六 |
| ☐ 封面題字 | 星雲大師 | ☐ 電子信箱 | fgs@ecp.fgs.org.tw |
| ☐ 整理 | 梁建樓 | ☐ 劃撥帳號 | 一八八八九四四八 |
| ☐ 責任編輯 | 釋妙主 | | |
| ☐ 出版者 | 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| | |
| ☐ 發行人 | 慈惠法師 (張優理) | | |
| ☐ 地址 | 高雄市大樹區興田路一五三號 佛光山寺 | | |
| ☐ 電話 | (07) 六五六一九二一一二六八 | | |
| ☐ 網址 | http://www.fgs.com.tw | | |
| ☐ 劃撥戶名 | 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| | |
| ☐ 流通處 | 佛光山文化發行部 | | |
| | 高雄市大樹區興田路一五三號 (07) 六五八四〇三八〇九 | | |
| | 佛光山文教廣場 | | |
| | 高雄市大樹區佛光山寺 (07) 六五六一九二一一六二〇二 | | |
| | 滴水書坊 | | |
| |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四四六號 (02) 二九三三七四八 | | |
| |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三段一一七號 (02) 二九八四九五三 | | |
| | 宜蘭市中山路三段二五七號 (03) 三三〇三三三一〇九 | | |
| | 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一七號 (07) 二七二八六四九 | | |
| | 高雄市左營區忠言路一八號 (07) 五五六三三九三一〇六 | | |
| | 中茂分色製版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| | |
| | 舒建中、毛英富律師 | | |
| | 行政院新聞局版台省業字第八六二號 | | |
| | 二〇一三年元月 | | |
| | 全套一〇〇〇元 | | |
- ☐ 印刷者
☐ 法律顧問
☐ 登記證
☐ 初版
☐ 定價
☐ 有著作權，請勿翻印，歡迎流傳
☐ 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更換

法舫大師文集 第四卷 研學・儀制

目 錄

研 學

學 行

漢口佛教會六字大明七期齋天文／002

讀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發願文／004

生命的本質／007

全系佛法之密宗觀／014

人間佛教史觀／041

依據聖言量來建立人間佛教／070

與某居士論建立人間佛教書／112

宗教在人間／115

回頭是岸挽救天災人禍／120

談無量壽／122

眾生之苦與菩薩之悲／ 1 2 4

在家學佛與奠安社會／ 1 2 7

忠言正信與佛教黨派／ 1 2 9

在家學佛／ 1 3 1

紀念觀世音菩薩／ 1 3 4

父母與兒子／ 1 3 7

研考

佛學思想之發展及其今日之新趨勢／ 1 3 9

釋迦牟尼的物質生活略談／ 1 8 7

對於三寶應有的認識／ 1 9 2

《大乘起信論》在佛學上之價值／ 2 0 0

《瑜伽師地論記》著者人名考／ 2 1 1

大乘宗地圖釋後序／ 2 1 7

俱舍論光記二無知之研究／ 2 1 9

西藏文聖典與巴利文聖典之中日翻譯／ 2 2 6

論佛法與科學／ 2 3 0

佛是怎樣成的／246

佛和佛學／266

舍利子與大目犍連之舍利發現考／268

舍利與塔／272

研評

評甘地之倫理的宗教／275

評申報月刊論〈中國今日文化上的佛化問題〉／282

評東方雜誌〈佛家哲學之新體系〉／296

〈佛學之新評價〉的批判／321

評正洪林師論密宗與佛教罪人兩文／366

儀制

僧制

書國府制定寺廟管理條例後的幾句話／370

寺廟財產納捐與人民公平攤派／373

全國僧尼應擁護中央修訂佛教會章程草案／376

從中國佛教會史上檢討中央修正草案／378

金山會議與中央意見／386

政府的期望和我們的責任／390

我們的立場／392

僧教會

歐洲佛教會／395

日本的國際佛教協會／400

中日佛教學會／405

中國佛教會第七屆代表大會／409

敬告本會第三屆理監諸居士／413

僧教育

現代僧教育的訓育芻議／418

學僧今後之路／431

世界佛學苑圖書館二年來之館務概況／433

蒙藏學院與菩提學會／45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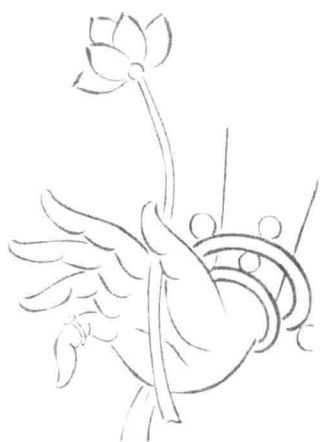
世界佛學苑圖書館館務報告／461

閩南佛學院之前途／465

漢藏教理院今後的發展／	468
世苑漢藏教理院第二期第二學年上學期教務概況／	471
漢藏教理院二十七年下學年度教務報告／	477

研

學



學行

漢口佛教會六字大明七期齋天文

維年月日，同人等至意虔誠，羅列清香果食，供養於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而言曰：法界性相，雖本來常住如是，然未得正遍知覺，則終在窈冥生死流中。隨業感報，纖無差錯。忽然為善，而得天人之樂報；忽然為惡，以招三途之劇苦。諦察此種因緣，皆由妄念，我我所見周遍，計執於苦謂樂，於空曰實，無常執常，無我迷我，貪瞋疑等。由此蜂發蔓延，以無極殺盜淫等，縱心所為而不止。故將清淨法界造成焰焰滔天之火宅；無為法身變為牢牢有漏之苦聚。大覺世尊，為此大事，以出現世間，不憚苦難，隨類應化，開示眾生悟入佛之知見，離一切苦，得究竟樂。此化事畢，即示涅槃，轉化他方，無有窮已。至我本師釋迦牟尼文佛，應跡西乾，普化十方，示寂以來二千餘年矣。時丁末法，眾生業重，邪學術魔法輪大張其旗鼓矣；假自由，偽平等，孔遍於全瞻部矣。一切人民不覺其禍害而反曰文明進步；飽餐其苦毒，而反曰物質享受。迷昧顛狂一至於此，誠如來說為可憐憫者也。同人等今遇知識，得聞觀音菩薩，微妙本心，六字大明，功勳

無量，讚莫能盡。爰於本月十五日起，至二十一日止，邀集四眾，共會於漢口佛教會，虔誠持誦六字大明一七日。所有功德，回向有情，共證菩提，並祈世界之大同，遠離天災人禍；冀國民之康福，免除刀兵疫難；一切苦患，皆悉不生；斷惡行善，同趣和樂。斯同人之願足矣。經云。若誦此咒隨所住處，有無量諸佛菩薩、天龍八部集會。又誦持之時，復有三十三天，四大天王等，而於四方為其衛護，又有龍王藥叉王等亦來護持，無時捨離，令作如意。今此法會，既承天龍王等護持成就，如法圓滿。同人等思報無由，謹以薄供微願，奉供祝禱於第一威德成就眾事大功德天。伏維亮鑒。謹此拜聞。

（原載《海潮音》第十卷第四期）

讀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發願文

戊辰之冬，臘月既望後一日，余與大敬、惟寬、慧騫三善知識，結七掩關，誦讀六百卷大般若經，迄已巳正月望日圓滿。余乃虔誠恭對十方三寶，發大誓願。願此所願，速得圓成。消除過去身口意惡，增長現未戒定慧道。持此善根，與諸有情，平等共有，回向一切智智，疾證無上菩提，成熟有情，嚴淨佛土。願曰：

一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常聞般若波羅蜜多，一切法藏。

二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常不捨離一切善友，多聞熏習，趣無上道。

三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厭離一切煩惱習氣，欣求無上大涅槃果。

四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恆不忘失大菩提心。如須臾頃，設有忘失，剎那還得。

五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恆具正見，正思惟，遠離邪見，邪思惟。

六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捨生受生，遠離一切殺盜淫等十不善

業，勤修對治，日進高明。

七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捨壽命時，正智現前，不墮惡趣，恆生諸佛，莊嚴淨土，遠離病苦，修菩提行。

八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恆以慈悲喜捨，饒益一切有情，遠離一切損惱有情之心。

九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與諸有情，恆作布施、愛語、利行、同事等事，遠離一切損惱有情之事。

十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捨生受生，雖受無邊大苦，然終不以苦故，退我初心，且必教化有情，捨惡行善，得最上三乘道果。

十一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捨生受生，雖受無邊大苦，然終不以苦故，退我初心，且能護持佛法，久住世間，饒益有情。

十二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常能親近供養諸佛菩薩、大阿羅漢、一切賢聖僧，無有間斷，即諸供養具，亦無缺乏。

十三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常遊佛土，聽聞正法，受持不忘，轉教有情，速出生死。

十四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所有功德，回施有情，早得般若，

轉教眾生，悉令離苦。

十五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所有功德，回向有情。願此釋迦文佛，所有遺法，久住世間，永不斷絕，普利群生。

十六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所有功德，回向有情，轉五濁世，成極樂土。

十七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所有功德，回向有情。俾現今一切弘法大士，隨願圓滿；轉今世邪見邪學邪行者，為正見正學正行。

十八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令我安住六度四攝，及諸我法空中，而能成辦一切佛法事業。

十九願從今日始，乃至證無上菩提，於其中間，令我速得成熟有情，嚴淨佛土，乃至證得一切智智，轉正法輪，盡未來際。

二十願以此持經功德，回向眾生，離一切苦，得究竟樂。我命終時，得上生彌勒內院，悟無生忍，永不退轉，並攝過去現在一切怨親，同得往生，證無上道。

頌曰：

稽首般若大空王，光明遍照於法界，斷除邊邪歸中道，成我勇猛菩薩行。

生命的本質

一 對於人生的觀察

人生之真相為何？其最後之目的又何在？乃自古以來之一大疑問。自有人類歷史以來，無論其為思想家或非思想家，直接、間接，必認此為一絕大問題，而注意求得此問題之解決也。人生之現象頗為複雜，且寓有非常之變態，其說明人生之真相者，歷來大思想家之觀察，往往偏於局部，而不能達其全體。以一家之言論，難下確適的綜合的解釋，蓋為通途常例。

近代諸科學間注重專門的發展，固有一日千里之勢，而一般學者對於人生真相的觀察，亦因個人的立場不同，出發點不一，則其認識亦有種種的區分，於人生現象之整個的狀態，亦不能下一綜合的切適的說明與觀察。近代學說紛雜的事實足能證之，徵古窮今，對於人生問題之解決，既有如是之困難，吾人雖才學淺薄，然欲以佛學之認識，一觀此人生之大謎焉。

夫人生之真實現象，以人的立場觀之，厥為欲望。欲望乃人生現象之原始的原動力，亦即是生命的本質，俗云：「人間萬事，於欲中生。」誠哉斯言。觀人生之一切現象，

直接間接，無不基於欲望，即最高之信仰的要求和哲學的要求，推其本源，亦唯開擴其欲望而已，故一切人事現象，離卻欲望，不能成立。佛教之所謂「由愛欲生諸世界。」西洋哲士亦云：「世界之本源是意志。」由此觀之，欲望與宇宙之關係，要宜細心研究，可得一種真實概念，最少欲望亦為人事現象之本源，此即吾人解釋人生問題之出發點。在事實上亦有相當之根據與理由，所謂根據的理由，如其是偏面的主觀主義，勿寧尋明確的事實經驗，寧可向常識的過程中建立基礎，而不必為嚴密的哲學問題之論究。此為吾人觀察人生之態度也。吾人常以此種原則，尋究佛陀釋尊之一代生活的實際狀況。其說法施教，救濟人生脫諸苦難皆不出此，對於人生問題，依人的立場與思想作詳盡之說明與解決，凡有知者，應歸斯學。

二 生命的本質

古云：飲食男女，人生之大欲存焉，可謂達人生之本矣。是故吾人以欲望為基礎，而考察人生問題。今先求欲望之根本的立論，然後再及其問題的解決。夫人類之欲望，觸境斯生，本無數量，若一一捉摸觀察，歧途甚多，恐失立論之基礎，以是之故，於一切欲望之中，必先考其根本的原始的欲望。以為觀察，人生現象之出發點，所謂根本的欲望者，佛典中謂之貪或言愛，單屬一種心理作用。今言根本者，依據人生現實的現象

而言，即為根本的根本。即食欲與性欲也。此二欲者，皆為必然的本能的。如食欲者，從生至死，持續其生命存在，在一切欲望中是最根本的。性欲即所謂生殖的，在表面上觀之，似無重要，若至發展時期，在諸欲中又為最猛烈，時常引生盲目的躍動，求其性欲之滿足而不止，此性欲之發展，在現代的思潮上佔最要之部分，令青年男女成極苦悶狀態，或演極悲慘的事實。如是觀之，食性二欲在生命的保存上，為不可缺之必要條件，而又不獨限於人間，蓋共通於一切動物。然則於考察人生問題上，此二種欲望，尤為不足，故須有第三種之根本欲望，即是遊戲欲，或曰自由欲，此為抵抗他人之制限，發展其自欲之一種活動的欲望也，故知前二欲為本然的必須的。在植物之生活方面已有表現其傾向，至動物生活中則更進一層矣。自由欲於人世中，如被殺時充滿其欲望之要求，基此要求自由欲之活動，種種色色，支配全人類之一切生活。

所言食欲性欲，雖是一切生物界之共同現象，而於人事界中為最顯著，由此三種根本欲望，直接間接生諸欲望，此於學問常識上即可得正當之認識，是故為基礎欲望，為人生之現象的原始的原動力。蓋世相複雜，其根本之原則既不外三欲，由三種欲望之正當的切近表現，如宗教美術哲學等，推而廣之一切社會事業，無不是求欲望之充實，如家庭等內外之組織，進而所謂文明文化者，亦不過為充實國家之名目而已。文明最進步，欲望最發達，結果不過於大都會中具備種種美人舞場遊戲場而已。故文明與三欲，